## 深圳证券交易所

## 关于对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报的问询函

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3〕第 224 号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 1、2023年5月18日,你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处罚字〔2023〕35号),认定你公司2017年至2020年累计虚增收入15.81亿元,累计虚增成本11.78亿元,虚增利润总额5.21亿元,你公司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
- (1)请你公司尽快核实《行政处罚决定书》中涉及事项对你公司前期已披露财务报告的影响,如涉及对前期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请及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2)请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第五条的要求,核查相关会

计差错更正是否具有广泛性影响或导致公司相关年度盈亏性质发生改变,是否需对更正后财务报表进行全面审计并出具新的审计报告,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2、根据已披露的年报,2019年至2022年,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分别为-10.61亿元、-10.94亿元、-0.93亿元、-2.4亿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你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请结合主要产品销量及价格变化、营业成本、期间费用的发生额及变动情况、各项资产减值等情况,分析说明你公司连续4年净利润亏损的原因,并结合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资产结构、偿债能力等,说明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请会计师说明出具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依据,针对公司 2022 年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发表明确意见。

- 3、2022年,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24亿元,同比减少8.73%; 应收账款年末账面余额为10.21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7.73%, 其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为8.1亿元,该组合 整体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7.19%,相较上年计提比例14.34%大幅 减少。你公司本年计提坏账准备2.742.71万元。
- (1)请结合主要业务的销售模式、收入确认政策、结算方式等,说明你公司在营业收入下降的情况下,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的原因,并说明你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账龄、信用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明显差异,应收账款规模较高的原因及合理

性。

- (2)年报显示,你公司应收账款组合 3——外部客户的账龄集中在 1 年以内,该账龄余额较上年末增长 63.01%;你公司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37.47%。请说明你公司对外部客户的信用政策和期限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并结合前述变化情况说明你公司在营业收入同比减少的情况下,1年以内账龄余额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截至回函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
- (3)请列示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计提比例,并结合期后回款情况、应收账款结构变动、历史坏账率、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本年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4、2022 年末,你公司商誉账面价值为 2.82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29.32%,主要系你公司对收购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西安合众思壮电信通讯有限责任公司等 3 家公司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合计 9,341.77 万元。请结合你公司对相关资产组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关键参数、参数选取依据等,说明本年商誉减值计提的充分性,结合形成商誉的其他子公司业务开展情况、经营业绩、在手订单情况等,分析说明你公司认为无需计提其他商誉减值准备的判断是否合理。
- 5、2022 年末, 你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6.11 亿元, 包括合同履约成本 3.02 亿元、原材料 1.46 亿元、库存商品 1.23 亿元等。本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共计 1,459.04 万元。

- (1)请说明合同履约成本的具体内容、项目名称、合同主要内容,结合相关业务开展情况说明合同履约成本较上年末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 (2)请补充披露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过程,包括不限于存货 类型、产成品种类、数量、可变现净值及确定参数等,存货跌价 准备计提比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分析说 明你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6、2022年末,你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合同资产账面价值为 4.6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5.46%,你公司称该资产为和田地区"雪亮工程"建设 PPP 项目,项目一期已竣工验收,政府开始付费,将其划分至其他非流动资产。请说明"雪亮工程"的主要内容、实施主体、公司出资额及占比情况、项目进度、合同约定收益的主要条款、收费及运营情况,该 PPP 项目会计处理方式及财务报表列报情况,是否符合相关企业会计准则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号》中对 PPP 项目合同会计处理方式的相关规定。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7、2022 年末,你公司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为 1.0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14.37%,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合计 6,426.12 万元。请说明预付款项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截至回函日的交付情况、预计结转时间、预付进度及额度是否符合行业惯例及合同约定,主要预付对象是否具备履约能力、

是否存在发生损失的风险。

8、你公司连续多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值。 2022年末,你公司流动比率为 0.98,速动比率为 0.77。请结合现金流情况、日常运营资金需求、债务状况、融资成本、未来融资计划和安排等,分析说明你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并充分提示可能面临的流动性风险及具体应对措施。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在2023年6月5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派出机构。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二部 2023年5月29日